

债券简称：PR 夷陵 01

债券代码：127615.SH

债券简称：17 夷陵经发债 01

债券代码：1780272.IB

债券简称：19 夷陵 01

债券代码：152147.SH

债券简称：19 夷陵经发债 01

债券代码：1980092.IB

**2017 年第一期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第一期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第一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二年三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7 年第一期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9 年第一期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各期《募集说明书》”）、《2016 年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夷陵经发集团”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发布的《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

### 1、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宜昌市夷陵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宜昌市夷陵区国资局关于陈先冬同志免职的通知》(夷国资发【2021】8号),免去陈先冬同志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根据宜昌市夷陵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宜昌市夷陵区国资局关于马远镛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夷国资发【2022】1号),马远镛同志任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免去何峥、翦演秋同志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 2、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马远镛,男,1985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核电分公司台山核电站项目部计划工程师、综合队执行队长、队长助理、副队长、工程部经理,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市政项目一部技术负责人、总工办副主任、项目管理一部经理,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3、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事宜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已发行债券的到期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二、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冯智、郑云桥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天圆祥泰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邮政编码：100029

（本页无正文，为《2017 年第一期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 年第一期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第一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3 日